

申請人背景資料

香港莊子文化研究會簡介

香港莊子文化研究會於二零一二年五月在香港成功註冊成為非牟利文化團體，並本著團結香港願意弘揚莊子文化的社會團體及人士，促進香港及海內外莊子文化的學術與交流，培養香港人士加深瞭解莊子文化為宗旨，以「弘揚莊子文化，傳承民族精神」為己任，配合「實而不華」和「共贏方式」的理念，先後以贈送《莊子》相關書籍超四萬冊，舉辦及協辦莊子講座及課程，撰寫學術論文。

本會同時收藏及修復《莊子》古籍。於二零一八年起與莊嚴文化藝術會聯合舉辦莊嚴文化藝術展五次，將莊子文化推廣至菲律賓及馬來西亞。本會注重藝術文化推廣，更邀請多位文化及藝術界朋友創作莊子文化作品。二零二一年獲香港立法會選舉委員會功能界別：體育、演藝、文化及出版界代表之一。同年莊偉祥會長代表本會獲今日華人出版社舉辦的二零二一年度「傑出人物」獎。於二零二一至二二年舉辦莊子文化之旅，推廣莊子文化及尋找當今莊子思想的代表人物。

本會成立至今十年，一直以【弘揚莊子文化，傳承民族精神】為本會使命，期待未來的十年，得到大家的鼎力支持，讓更多人認識，了解及應用《莊子》。



根據香港莊子文化研究會公司章程內容，機構的宗旨為：

- (1) 為促進文化教育，透過支持及贊助在教育、文化、藝術等方面以弘揚莊子文化為目的之活動；
- (2) 為促進文化教育，資助學校及機構等就莊子文化開辦講座、印發莊子書籍及製作莊子作品為目的之活動；
- (3) 為促進文化教育，資助或舉行莊子文化藝術作品展覽，讓大眾認識及了解莊子文化藝術為目的之活動；
- (4) 為促進文化教育，資助機構培訓有興趣人士研究莊子文化，致力弘揚莊子文化為目的之活動；
- (5) 為促進文化教育，資助或舉辦莊子文化藝術交流考察團為目的之活動；
- (6) 為促進文化教育，透過舉行或資助舉辦講座、交流團、工作坊等向青少年推廣莊子文化，以弘揚傳統中國文化為目的之活動。

擬議申請租用政府土地的主要用途：

香港莊子文化研究會會在構築物 1 內舉行室內各種活動供會員參加，包括但不限於開辦講座、舉辦莊子文化藝術作品展覽、舉辦莊子研討會、舉辦新書發佈會、莊子文化交流工作坊等活動，讓各會員認識及了解莊子文化藝術，弘揚莊子優秀文化，推廣古學今用、傳承中華民族精神。

當舉辦莊子文化藝術作品展覽、舉辦莊子文化交流工作坊時，申請人預計會有一定數量的會員前來參加（視乎活動規模，將會按照時段分流訪客），空地部份範圍就可以用作給各會員進行休息和進行文化交流，申請人會設置戶外椅子和桌子供各會員使用。



開辦講座及交流會



舉辦莊子研討會議